

清新区 X 波段双极化相控阵天气雷达数据接收处理中心项目竣工图编制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清新区 X 波段双极化相控阵天气雷达数据接收处理中心的竣工图编制服务

工程地点：清远市清新区

合同编号：ZH-202601001

发包人：清远市清新区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设计人：广州城拓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发包人（甲方）：清远市清新区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设计人（乙方）：广州城拓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清新区 X 波段双极化相控阵天气雷达数据接收处理中心的竣工图编制服务项目，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 1.1 项目地点：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
- 1.2 工程名称：清新区 X 波段双极化相控阵天气雷达数据接收处理中心项目
- 1.3 设计面积：约 2081.47 m²

二、服务内容：

- 2.1 竣工图设计内容：土建（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专业）及消防工程、总平面图，单体施工图及变更单全部内容整合。
- 2.2 负责审核及加盖出图章（包括电子档光盘 1 份）。此次配合不包括现场配合，如需现场配合，费用双方协商另外结算。
- 2.3 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建筑标准，确保竣工图的合法性和准确性。

三、费用和支付方式

- 3.1 本次竣工图设计图纸建筑面积约：2081.47 m²，合同总价为：¥148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肆仟捌佰元整），含税，此费用为一次性包干价。
- 3.2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增值税发票，乙方保证提供的发票合法有效，且依法缴纳税款。
- 3.3 付款方式：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生效后，且乙方提交本次全部专业竣工图完成后，甲方应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甲方在收到乙方完整、合格的请款资料后，将按约定时间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根据财政资金集中支付规定，项目实际支付时间以财政拨付为准。甲方在约定时间内提交支付申请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乙方应配合甲方提供支付申请所需资料。

四、说明

本次竣工图设计如超出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服务内容或约定设计面积【】范围的，或超出原室内精装修施工图及变更单范围之外的新增设计内容，或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竣工图需反复修改产生的额外工作量，超出部分的费用及计价标准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进行结算，未达成补充协议前甲方无需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五、违约责任

5.1 若乙方逾期交付竣工图，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0.5‰ 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5.2 若乙方提交的竣工图存在错误、遗漏或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经两次修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费用，并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5.3 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约定导致甲方无法抵扣或无法完成财政支付流程，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重新提供合格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其它

5.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分别加盖公章和骑缝章，与协议书同时生效。

5.2 本合同一式 伍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贰 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3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其他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清远市清新区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124418033512669437

单位地址：清远市清新区明霞大道中 25 号

甲方代表人：(签字)

电话：0763-5722615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合同日期：2026年 2月 3日

设计人名称：广州城拓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9N58D05

单位地址：广州市黄埔区茅岗村坑田大街

32 号鱼珠智谷 E-PARK 创意园 E205 号

乙方代表人：(签字)

电话：020-8963612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国花园支行

银行帐号：44050158051100002125

签合同日期：2026年 2月 3日

附件 1：晒图打图工本费单价

晒图费		
图纸规格	打图单价（元/张）	晒图单价（元/张）
A0++	72	12.8
A0+	48	9.6
A0	36	6.4
A1	18	3.2
A2	9	1.6
A3	5	1.2
A4	3	0.8
光盘	10 元/张	